

中國現代文學論集

研究方法與評價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

中國現代文學論集

研究方法與評價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語言及文學系
一九九九年

序

鄧仕樑

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向來以教學與研究並重。我們深信沒有日益豐富的研究心得，就沒有與時俱進的教學內容，也不能啟發學生研究的興趣，收不到良好教學效果。

在文學教學方面，我們同樣重視古典與現代，尤其注意文學的傳承關係。古典與現代，都植根於整個文化傳統，不容截然割裂。因此，在中文系修讀文學，古典與現代即使有所偏重，卻不能偏廢，而當然以並重為理想。

我系的文學課程，在創校初期以古典為主，但現代文學課程的開設也相當早。主持其事的姚克先生和李輝英先生，是戲劇和小說名家。兩先生晚年的教育事業，就是貢獻於中文大學的。七十年代中期，當代著名作家兼學者余光中先生和梁錫華先生加入本系，任教十年之久。加上其他幾位從事現代文學研究的學者，在現代文學領域裏，本系是香港地區教研人才鼎盛的一個學系。事實上，本系參與現代文學教學的資深教授如黃繼持、盧瑋鑾、陳永明、陳勝長、楊鍾基、黃維樑、張雙慶諸先生，都精通而且兼授古典文學。較晚近加入本系講授現代文學課程或指導研究的教授如黃坤堯、王晉光、樊善

標、何杏楓諸先生，都受過嚴格古典訓練，甚至以古典文學或古籍研究為博士論文範圍。這是本系現代文學教師值得注意的學術背景。此外，對於現代文學的一個分支——香港文學，無論是資料整理、研究、創作、推廣，本系不少教師都富有經驗和心得，貢獻匪淺。

中國文化淵源久遠，在即將結束的二十世紀一百年間，更經歷了空前劇變。我系名為「中國語言及文學系」，研究和教學的範圍，自是非常廣博。今天社會需要對傳統和現代語言文學都有修養的教師和文化工作者，因此我們要求學生有相當全面的訓練。研究方面，我們除了發表著作，也舉辦了不少研討會。過去十多年，我們籌辦研討會的主題，包括四十年代文學、古文字學、賦學、方言學、語文教學、魏晉南北朝文學等。由於人力和資源有限，每一研究領域的研討會，不能經常舉行，只能勉力在適當的時機舉辦，配合我系的研究方向和學術發展的趨勢。譬如魏晉南北朝文學，頗長時期受內陸學術界忽視。九三年我們舉辦了海內外第一次國際研討會，接着九五和九七年分別在南京和臺中舉行了同類研討會，這對於研究風氣的展開，不無幫助。

時至一九九八年，現代文學經過近一百年發展，系中同人認為正好在這時候作一個總結，探討現代文學的研究方法和評價問題，於是在當年六月，舉辦了「中國現代文學——研究方法與評價」研討會。會中發表論文的，有來自北京、上海，和本港的學者廿餘人，規模不算大，但對現代文學的理論、研究方法、評價等問題，有深入的省思和論析，其意義和成績是有目共觀的。

香港各大學近年積極籌辦學術研討會，這對於增進學術交流、提高研究風氣，自然有所貢獻。中國語言及文學範疇的研討會，必然預先徵求研究論文，論文主題和提要通常須經審查始予接受。會上發表

的是整篇論文，代表完整的研究成果，與某些學術的研討會可以發表一張海報或一些實驗圖表不同。為了配合當前學術評審的要求，我系在一九九七年決定凡於研討會後出版論文集，須經嚴格評審，論文以隱名方式送校外專家兩人評審，獲得通過然後刊登。這是目前最嚴謹的學術審查程序。研討會既匯集了眾多學者的研究成果，把經過審定的論文編印出版，是我們對學術應盡的責任。這本《中國現代文學論集——研究方法與評價》，就是本著這個原則，經過嚴格審定編印的，學術界應視之為專題論文集，與某些研討會在會前或會後刊印的研討會紀錄或資料匯編 (Proceedings) 性質不同。

這本論文集的編輯出版工作，蒙黃繼持、盧瑋鑾、何杏楓諸位教授責負，系中多名助教協助校對，謹在此深表感謝。

九九年初春序於沙田

目錄

序	鄧仕樑	i
關於「中國現代文學研究」的一二省思	黃繼持	1
略談「典型現象」的理論與運用 ——中國現代文學研究方法的一個嘗試	錢理群	15
關於編寫 1949 年以後大陸文學史的一些想法 ——介紹一種「以文學作品為主」型的文學史 ...	陳思和	31
「注重進程，消解大家」： 二十世紀中國文學史重要作家的評價問題	王宏志	45
中國自由主義文學的評價問題	吳福輝	69
從周氏兄弟作品研究看 文學的認知與評價問題	陳勝長	87
從敘事學角度論沈從文短篇小說	何杏楓	107
文革小說中的拯救主題	許子東	139

論述中的「女性寫作」

—— 女性主義批評在九十年代中國大陸的

實踐述評 陳順馨 161

尋找「對話」的可能——西西小說研究反思 陳潔儀 187

從「解殖民化」到「本土意識」的探索

——七十年代香港專欄文化的歷史及社會脈絡 ... 陳少紅 207

關於「中國現代文學研究」的一二省思

黃繼持

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

—

文學需要讀者。文學研究者當然首先是讀者，不過是一類比較特殊的讀者。他進行閱讀，除了樂與人同的感興、欣賞、玩味之外，還有比較明確的「致知」的目的，即多多少少朝向「文學知識」之建構。誠然，文學知識是怎樣的一類知識，並在人類知識總體中佔甚麼位置，這都是可以不斷反覆討論的問題；但作為研究者，若求致知，他的閱讀應該是再三閱讀，其中交錯着感與思、直覺與推論、總體印象與細部觀察，甚且有時不免把文學不當作藝術看待。於是在研究總的名義下，包容了多方面與多層次的心智活動，也拓寬了人類的文化視野與生命境界；而所研究的對象——文學，作用主要在提供觸發點或出發點。因此研究者對於文學的關係，比一般讀者要複雜得多，既有過之，也有不及。這大抵正是學術心態與藝術心靈「張力」的一種表現。

但「研究」這一個詞，在現代漢語一般使用時，含義是模糊的；尤其落到文學研究上，既包括考察證驗，也包括評論賞析，既包括徵實而近於「史」，也包括析理而鄰於「哲」，更包括繹辭而通於語文

之學；而文學研究的「本門功夫」是甚麼，迄今似乎還大有爭議餘地。於是「文學研究」作為一門學術，其範圍規限僅在於其出發點——文學，而其路向方法、目的等，未必有自身的獨特的規劃，因此大體是「開放」的。此於「學科」的建立，當然有利有弊。

「中國現代文學研究」，作為一門學科，肇建至今，只有半個世紀左右。這裏所說的「學科」，特指在大專學院開科講授研究而言，取比較狹義的說法；往更狹義處看，是「現代文學史」之建立。以「史」的通觀來統攝文學作品與文學現象，這也是本世紀國人整理研究古今文學的主要學術架構。五十年代之初，經歷了三十餘年滄桑歲月的現代文學行程，有史可說，於是史的框架遂可施於新文學發展之跡。因此雖則五十年代以前，大學非無新文學選讀或寫作課，但作為一門正式的學術研究，畢竟肇始於五十年代初。至於香港，現代文學研究成為「正規」學科，還要到六十年代中期。臺灣則更在此後。但中國大陸的「現代文學研究」所說的「現代」，以一九四九年為下限，四九年後劃歸當代；而當代文學史之撰述與開科，要到七八十代之交。香港大專學院的現代文學科，則於「現代」一段不設下限，直貫當前，並包括香港臺灣文學。大陸於八十年代中，有學者提出「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的概念，以打通所謂近代現代當代三期的分割。不過在香港則多仍以清末民初一段為古今文學的過渡期，「現代文學」意指新文學肇始直至當今，當今也隨着歲月延伸下去。於是研究對象也是「開放」的，為學日益，卻不免疲於奔命。甚且可再考慮：「現代」一詞，若置於「文學」之前，稱「中國現代文學」，或可稍為用作規限對象的性質或文體；若置於「中國」之前，稱「現代中國文學」，就時代言，則文體囊括新舊雅俗，泛指這八十多年來文學現象總體，則未免通觀為難，研究準的也要重新釐定了。

把學術研究定位於大專院校（還有研究所）為中心，當然未必十分妥當，尤以現代文學研究為然，因為這可能抽離於實際的社會動感與文化生態，而淪為學術遊戲或觀念演繹。現代文學之為「現代」，正由於它在當下的社會文化生命中，正在或仍然起着作用，比諸古代或所謂經典作品更切身，更與當代生活相關涉；因此更未馴化為「史」，而多應活躍為「論」。「論」固當有學術上的理路，卻也同時需要社會多方面的激盪。研究者是讀者，而現代文學的讀者，數目自比研究者遠遠為多；還有現代文學的作者，也不時現身說法，或自道或評他；他們的意見可能以「學術」之外的形式表達。現代文學生機往往就在此中，而未必盡在於專業化的研究架式。雖則如此，任何文化現象（包括文學現象）如今都可以（而且理應）成為研究學科，不過現代文學研究，更應注意打通內外；比起其他學科，學院之內更加難以自給自足，否則徒成戲論。這門「學問」，或這門「知識」，更應與社會脈搏相應，浮沉相關；雖似稍欠學術的「自我作主」，但更顯文化中的人間溫熱，而這門學問的研究者也應本然地較多與世關情。從感性入，以學術出，學術中不昧生命的實感，也許還加上對當代世情的困惑。因此，這門學問的研究者，在本國，大抵應是立足於——或徙倚於——學院與社會之間。

二

但「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學科於五十年代初在中國大陸成立以來，與其說立足於學府與社會之間，毋寧說是在「官府」統領之下，託身於學院，施教於民眾。不過人民共和國建國初期，任文化官的還多是前一期的民間知識分子，官與民彷彿尚無大分化，一同向新的理

想行進，一同建構新的社會意識形態，而現代文學研究正是讓意識形態介入的最方便的場所。本來五四以降，中國新文學便帶有強烈的（但類別不同的）意識形態交纏；至此又加上當前主導的意識形態，批判料理，以一種新的「史觀」與「文藝政策」，予以簡別。於是所呈現的現代文學圖景，便不免在「事象」上有所剪裁，在「意識」上有所抑揚，而向愈來愈收緊的主導意識形態靠攏合模了。

就道理言，這並非沒有可以申辯的餘地。無論自覺與否，任何研究者多多少少總有某種慣用的研究方法、觀察方式與思維習慣，作為他處理研究對象的「先設」，猶之乎任何讀者與作品相遇之際，總有某種「前識」，雖則或已內化而不自覺察。研究者的「先設」，甚且可以成為方法上的執持。五十年代大陸學者的所謂思想改造、站穩立場、「拿起批判的武器」，可以看做方法論上的「立其大者」。不過事後看來，問題出在執一廢百，定於一尊、居高臨下；運作起來，與研究對象——作者作品的關係，不是「對話」，而是審判。也許更關要害的是，這種「先設」，愈來愈未必是研究者自身之所立或所信，只是「唯上」、「遵旨」，做的是八股文章而不是學術研究了。

當然，我們對五六十年代的大陸學者，當抱有理解同情的態度；用上「同情」一詞，已不免幾分僭越。其實像我這一輩對中國現代文學有點興趣的人，身居香港，受惠於他們非淺。雖則在香港，也接觸到背景傾向不同的前輩文人學者，但就現代文學研究功力與格局而言，內地學者足資學習借鑑者仍然居多。同時香港地處「邊緣」，有相當多選擇的自由，可以比人更「左」，也可以比人更「右」，但須自我承擔，更難排斥異己。進入學術之門，必須遵守一定的學術規格。學術與意識形態之間，自然會有張力；兩者或纏夾或相依倚，但不應相蒙混或相取代。

意識形態的實際運作，也並非毫無「縫隙」，個別學者仍可游刃其中，有所創獲。今日重讀五六十年代內地的現代文學研究撰述與教本，雖致憾於方法之單一與思想之受束縛，但不能否認其學術肇建之功。這也可以代表現代中國曲折的歷史行程中，現代文學其中一個階段的自我省察。歷史「積澱」也將融入此後閱讀的「前識」與研究的「先設」之中。

六十年代中期，「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在香港形成學科之際，正是內地文化大革命之時，正因為對內地的實情不盡明瞭，對文革不免多方解讀，並與世界思潮聯繫而作出多樣詮釋。現代文學這方面，「讀書界」一時興起閱讀與談論「三十年代」（其實不只三十年代）文學的熱潮。大專學院之正式開設「現代文學」的科目，多少由於學生與「社會」的促動。初期的教研者，或是早有名望的新文學作家，或是居港的寫作界人士，還有本地大專畢業的一羣。本地大專畢業這一輩，大學時期大多沒有受過現代文學研究正式訓練，先前課餘耽閱，而今登壇講授，只好多方取經（本國之外，加上日本乃至歐美），不過最大的策動力量，還在社會方面（又以青年讀書界為主）對中國文化（包括現代與古代傳統）的關切。於是「中國現代文學」在大學中文系一度成為最具「存在感受」、民族情懷、歷史關切的學科。

弔詭的是，科目開設因文革潮流所帶動，而內地此際卻正抹黑新文學傳統，從「三十年代文藝」到「建國十七年」的材料大都淹沒。於是在香港首先有資料上的鉤沉探佚之可為。所謂鉤沉，同時也相對於內地五六十年代對某些作家作品貶抑或忽視而言。這項工作，文革之前，早有海外學者對張愛玲錢鍾書的高度評價，在香港，有文化工作者促成《知堂回想錄》的面世；文革之際，香港市面「盜印」胡風路翎及其他被打倒的作家的作品。學院裏面，選刊編集五四以來的新

詩，首次「發掘」出後來所謂「九葉派」詩作，並肯定其於中國新詩發展上的重要地位。這些枝節性工作，於後來八十年代內地學者對中國現代文學全景之重新描繪，料不無晦冥時分燭火之勞。

香港的現代文學研究，資料鉤稽之外，當日也著重詮釋，並強調創新乃至所謂「革命」。此於體認「新文學運動」的自我期許外，並引入歐美當代文藝思潮與研究取向，其中包括文本理論、西方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解讀等。事後看來，此與中國四五十年以來直至文革中的文藝理論，有相當微妙的關係。不過西方馬克思主義式解讀，立足於學院與社會之間，對香港當時的讀者與研究者更具親和感與可操作性。在香港，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好一段時期處於「學院」與「社會」共同協作的格局。好處是視野廣闊，生機靈動；缺點是疏於學術規範，厚實不足。不論是編成巨帙的文學史著作，或單篇的論評文章，往往得失互見。另外，香港「專業」研究者人數不多，而且往往各自為戰，並不像內地（至少在五六十年代）形成「隊伍」，列陣出擊。於是對中國現代文學的研究，雖然不時僭取了「研究」的名義，很多時只是一般的「閱讀」，既不像海外學者自有一套又一套的學術規格與思路，也不像內地學者一般功力深厚、較有所守而亦較受束縛。但也因此，在香港談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就其思維上比較自由，就其方法上不拘一格，就其研究對象包括當前當地，大抵未嘗沒有自己的優勢。至於研究者對大陸的文學本身沒有足夠的實感，未及對港臺文學體認真切，這種局限的形成，既基於「存在」，也由於「意識」，雖然未必能全面超越，也未嘗不可以調整。如今香港已回歸祖國，而祖國又值學術思想開放時期，討論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即使在香港，已經成為與內地學者真正共同承擔的事業了。

三

快要告別二十世紀，所謂「世紀回眸」，「事」雖過而「情」或未遷，回顧反思中，昔時與當下的「視界」有所交融，學問與慧解，理應跨進一境。落到中國現代文學的閱讀與研究上面，「現代」若包括所謂「當代」，當代而且不斷延展下去，作品與時俱增，讀者或研究者一則應接不暇，一則也欣於後出的作品不時能於昔年作品意義有所「照明」（如汪曾祺之於沈從文、王安憶《長恨歌》之於張愛玲，甚至陳映真之於魯迅）。新文學八十年間，中國歷史雖則幾度翻覆，幾代文人（與讀者）的生活處境、藝術感性、理性思維等雖在移步換形，但大體上處於同一文化格局之中，處於中國「現代化」的歷程當中。作者、讀者、研究者可說處於同一的「文化場」中，因此比讀古代文學或外國文學之為「異文化場」者之閱讀與研究，更易於以自己的生活實感與成長經驗相印證，不只設身處地，更多感同身受。「主體位置」的定位，也不妨礙於其間作「抽離」的審視；而從個體生命推至國族生命「存在」的「肯認」，對於文藝的體味與了解，斷不是無足輕重的。

也許「閱讀」問題比起「研究」問題，更加複雜。隨便的閱讀不計，閱讀是「為己之學」，研究多少是「為人之學」。「為人之學」雖然未必一己受用，但因為需要「辯以相示」，遂成為社會中亦即人際間的文化建設或建制。從「文學」到「文學之學」，便是這樣的一個過程。而「現代文學」從作品生產流通到「學科」成立，也是這個過程。於是學科中的準則規範、操作方式、理性營構，對於「文學」本身，未必盡相應相攝，極端的甚且各行其是。因此「研究」與「創

作」，「研究」與「評論」，具體到個別人士雖可一身數任，但其中當有分際可別。「研究」，往往以「壓抑」某一種閱讀方式或某一些閱讀心得，來凸顯另一種讀法或另一種解說，甚且以偏至求取成果。研究雖強調客觀，但所謂「客觀」之於人文學術，大抵不過表示某種「共識」，而共識也因處境與時空脈絡而變易。文學研究之有所推展，形式地說，是新一種讀法取代前一種讀法；實質地說，是當前的或新的一種生活經驗與生命體驗，「照明」或「融合」於前此的體驗之留跡於作品或文本之中。

當然某種讀法之當道於某時，實由種種因緣和合，不全由作品本身推行出來。例如大陸從五六十年代的政治意識形態主導的讀法與「正統化」文學史之撰作，到八十年代後期「重寫文學史」之呼喚，中間經過文革時期的「橫掃」，與八十年代初的「美學熱」，八十年代中的「方法熱」，種種變遷，都有學院內外、政壇內外的複雜糾結的因素。另一方面，臺灣從五十年代到八十年代中期，對中國五四以來文學研究的扭曲與抑壓，比同期大陸不遑多讓，直到八十年代後期方才解禁。又因引進歐美新派文學理論，並由於臺灣部分人士本地意識的訴求，於是閱讀研究態度與方法，也不盡是文學以內的事。香港則放任自流，激不起多少波瀾，比起大陸與臺灣都顯得「平安」。樂處「邊緣」，無意向「中央」進發。比諸香港其他文化成果如新派武俠小說或新儒家學說，影響於大陸及臺灣正方興未艾者，香港的現代文學研究難免相形見拙。比起大陸臺灣固然有更多學術自由的空間，但也因沒有自己明確的立足點，往往淪為歐美文論新潮的附庸，不過「嫁接」有時也未必不生碩果。

際此九十年代末，大陸與臺灣學術大體開放，禁忌多所解除，比較能正視中國現代化過程種種成敗得失之時，文學研究新的範式正欲

噴薄而出之際，對本學科的情況及研究方法，作出一二省思，或許不無意義。

1. 關於「重寫文學史」

文學史無疑要重寫，而且要不斷地重寫。但「重寫文學史」其實是個頗為複雜而微妙的問題。五十年代的首批文學史著作，多以「經典化」的形式去整理新文學的「主流」、「支流」、「逆流」，定下哪些是「大家」、「名家」、「小家」，評價重於陳述。這種文學史的操作，既是學院裏科研與授課所需的「職業操作」，又是政治文化的意識形態建構。文學史理應關乎「文」又關乎「史」。但以理論駕馭感性，以價值判斷剪裁史料，「文學史」未必不可能既非「文學」，又非「史」，而成為以概念思維去作評價序列與建構。事象與評價本非先天等同，因此，「主流」、「大家」、「經典」可以更番調整。文學史因而可以不斷重寫。文學史既是事象史，同時也是意念史，比起一般歷史的撰述，更多幾番評價與「視界交融」的情況。近年西方按解釋學與接受美學的思路，對文學史問題頗予深究。中國重寫文學史的呼喚，則多著眼於對現代文學的再認識與再評價，而解讀與評價的新準繩尚在推敲演化中。實際的「文學史」，短期內未必「重寫」得來。「重寫文學史」這個短語中的「史」字「寫」字，我都看成是一種「修辭性」的用法。西方後結構主義文論有謂，閱讀即是書寫，書寫已是再寫。中國文論沒有這麼極端，但這裏的「重寫」也大抵意謂首先再讀。再讀當是從現在的位置，包括對積壓下來的成見之反省、與歷史生活經驗之領悟，把作品看成文本，重新解讀，其實是視界的交融。但也不妨借用「史」字來強調客觀性的一面，去抗拒積壓下來的成見與個人的偏執。這樣去了解重寫文學史，並非著意建立新正

統。當前乃意謂摧破舊正統，讓各種新的意見興起，眾聲喧嘩，群龍無首，大吉。

2. 「美學」的方向與「文化學」的方向

文學本身的內容與作用繁富而渾成，文學研究則是給予分解和辨析，因此把文學作品視為「文本」，可用多種方式處理，可以同多個學科「整合」。八十年代的美學熱，便意圖突破政治的籠罩以回向藝術的「本體」。但實際上，五四以來文學與政治的關係千絲萬縷；理清葛籐，是一項特大工程。美學或藝術本體怎樣理解，以中國傳統所稱的性情與神韻為尚，抑以西方近代的藝術哲學生命哲學為主，抑以西方現代語言學符號學為先，雖然莫衷一是，儘可眾途競萌。文學研究其中一項任務，把文學還諸文學。雖然中國現代文學作品中「非文學」（非藝術、非美學）的因素不少，研究者不妨把內含的、潛藏的、或被壓抑的藝術因素抉發出來。此中當然須具慧識洞見，也可借助古今中外的藝術理論：從性情到生命，從典型到意象，從風格到修辭，從結構到解構，試為我用，從而創造出「本門功夫」。

如果說美學的方向，在中國現代文學研究上，大抵是疏濬澄清的工作，以「半抽離」的「觀照」式進行；「文化學」的方向，則是返回作品產生的社會政治文化脈絡，把作品視為「文本」一種，與其他「文本」在互相參照中，相互闡發。現代中國文學這方面所能提供的資源，似乎比其美學方面的資源為多。當然這是否「文學」研究的本位，可以商榷；但「文學」的概念也在變化中，而論美學也不應只談「抽離」的一面。文學畢竟是時代的、民眾的「心靈史」，是世象經過心靈折射的留痕，是感受與思想經過「修辭化」之後的結晶體。現代文學有助於國人的「自知」與對現代化的深入反省。西方人文學科各